

证券代码：300938

证券简称：信测标准

公告编号：2025-100

债券代码：123231

债券简称：信测转债

深圳信测标准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信测转债”调整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 债券代码：123231
- 2、 债券简称：信测转债
- 3、 调整前转股价格：人民币 25.77 元/股
- 4、 调整后转股价格：人民币 18.22 元/股
- 5、 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2025 年 5 月 29 日

一、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1895 号文同意注册，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9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 5,450,000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54,500.00 万元。经深交所同意，公司 54,5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3 年 11 月 29 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信测转债”，债券代码“123231”。初始转股价格为 36.89 元/股。

根据《深圳信测标准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之“转股价格的调整方法及计算公式”条款规定，在本次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送

现金股利等情况，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P1=P0 \div (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P0+A \times k) \div (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P0+A \times k) \div (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1=P0-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P0-D+A \times k) \div (1+n+k)$ 。

其中：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时期（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届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证券监管部门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二、历次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1、2024 年 5 月 21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信测转债调整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7）。公司实施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信测转债”的转股价格由人民币 36.89 元/股调整为人民币 25.76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5 月 27 日起生效。

2、2025 年 5 月 19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暨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6）。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对合计 22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88,555 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信测转债”的转股价格由人民币 25.76 元/股调整为人民币 25.77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5 年 5 月 19 日起生效。

三、本次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根据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司将实施 2024 年利润分配方案：暂以 2025 年 3 月 18 日公司总股本 163,946,931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持有公司股份 3,016,041 股，利润分配基数为 160,930,890 股，以此测算拟向股东派发现金股利共计 64,372,356 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4 股，合计转增 64,372,356 股。

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若在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照“每股现金分红比例不变”的原则对现金分红总额进行调整，并将遵循“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的原则对转增股本总额进行调整。

因截止本次权益分派实施申请日（2025 年 5 月 21 日）公司可转换债券转股造成了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公司最终在实施权益分派期间暂停转股，按照“每股现金分红比例不变”的原则，以实施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 164,424,555 股剔除回购账户 3,016,041 股份后 161,408,51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4.00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 64,563,405.6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遵循“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的原则对转增股本总额进行调整，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预计转增 64,563,405 股。

按市值不变原则：每股现金红利=本次派息总金额÷ 本次变动前总股本（含回购股份及其他不参与分红的股份）=64,563,405.60 元÷164,424,555 股=0.3926627 元（保留小数点后七位，最后一位直接截取），即每 10 股现金红

利=64563405.60 元÷164,424,555 股×10=3.926627 元（保留小数点后六位，最后一位直接截取）；每股转增股数=本次转增股份的数量÷本次变动前总股本(含回购股份及其他不参与分红的股份)=64,563,405 股÷164,424,555 股=0.3926627 股（保留小数点后七位，最后一位直接截取），即每 10 股转增股数=本次转增股份的数量÷本次变动前总股本(含回购股份及其他不参与分红的股份)×10=64,563,405 股÷164,424,555 股×10=3.926627 股（保留小数点后六位，最后一位直接截取）。

鉴于上述原因，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信测转债”的转股价格将做相应调整，调整前“信测转债”转股价格为 25.77 元/股，调整后转股价格为 18.22 元/股（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信测转债”转股价格的调整方法和计算公式如下：

$$P1 = (P0 - D + A \times k) \div (1 + n + k) = (25.77 - 0.3926627) \div (1 + 0.3926627) = 18.22$$
元/股（按四舍五入原则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调整后转股价格自 2025 年 5 月 29 日生效。

特此公告。

深圳信测标准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2 日